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ST西钢 编号:临2023-034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要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被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3年5月23日，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钢”或“公司”）收到重要子公司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仓能源”）转发的《通知书》，债权人青海大千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或“大千运输”）以江仓能源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西宁中院提出对江仓能源的重整申请。截至目前，江仓能源仍未向大千运输清偿到期债务。

● 2023年5月23日，公司收到矿冶科技转发的《通知书》，大千运输以矿冶科技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西宁中院提出对矿冶科技的重整申请。截至目前，矿冶科技仍未向大千运输清偿到期债务。

● 2023年5月23日，西钢特钢收到公司（以下简称“西钢”或“公司”）收到重要子公司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仓能源”）转发的《通知书》，债权人青海大千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或“大千运输”）以江仓能源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西宁中院提出对江仓能源进行重整。

● 2023年5月23日，西钢特钢收到参股公司青海西钢矿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冶科技”）转发的《通知书》，债权人大千运输以矿冶科技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向西宁中院提出对矿冶科技进行重整。

● 2023年5月23日，西钢特钢收到公司（以下简称“西钢”或“公司”）收到重要子公司青海江仓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仓能源”）转发的《通知书》，债权人青海大千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或“大千运输”）申请对江仓能源进行重整。

● 2023年5月23日，公司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协助、指导江仓能源及矿冶科技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运营管理，配合法院相关工作。

● 2023年5月23日，公司收到江仓能源转发的《通知书》，大千运输向西宁中院提出对江仓能源进行重整的申请。

● 2023年5月23日，公司收到矿冶科技转发的《通知书》，大千运输向西宁中院提出对矿冶科技进行重整的申请。

(一) 申请人基本情况

申请人:青海大千运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吉祥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大众街8号1号楼1单元1251室

经营范围: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西宁中院受理申请人申请江仓能源及矿冶科技重整事项的裁定书，申请人的申请是否被法院受理、江仓能源及矿冶科技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 申请的事实和理由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仓能源及矿冶科技尚未收到法院受理申请人申请重整事项的裁定书，申请人的申请是否被法院受理、江仓能源及矿冶科技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 若西宁中院裁定受理江仓能源及矿冶科技的重整申请，可能对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合并范围等产生影响。公司将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协助、指导上述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运营管理，将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

3. 若江仓能源及矿冶科技进入重整程序，对公司对两公司的应收债权存在收回风险，同时，参考司法实践，重整程序中债务人的股东权益可能面临调整，预计公

司资产将面临减值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ST西钢 编号:临2023-020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并于2023年5月23日16:30召开。董事长董应到会7人，实际到会5人，分别为：杭宇女士、马军先生、王相品先生、马洁先生、董一鸣先生、董少波女士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马军先生代为表决，独立董事谷秀娟女士因身体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董一鸣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以现场和视频方式进行，由半数以上的公司董事共同推举董事长马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同意选举董一鸣先生（相关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止。

二、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2023年度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同意公司申请的2023年度融资授信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办理上述授信的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3月31日止，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同时，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年度授信在有效期内，且授信总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如遇在本年度内授信银行、或银行间授信额度的适度调整，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即可，无须另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董事同意将该事项报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盘活现有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公司董事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天津河海管业有限公司将其项下部分的机器设备作为租赁物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与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租赁期限为36个月。

公司董事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与诚泰租赁签署本次融资租赁事宜项下所有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

独立董事对公司上述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具体事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2023-021)。

本公司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为盘活现有资产，拓宽融资渠道，公司董事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天津河海管业有限公司将其项下部分的机器设备作为租赁物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与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租赁期限为36个月。

公司董事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与诚泰租赁签署本次融资租赁事宜项下所有有关合同、协议等各项文件。

独立董事对公司上述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具体事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3-022)。

四、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以网络及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时间为2023年6月8日15:00，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6月8日当日上午的预定时间。

会议通知及相关内容详见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2023-023)。

特此公告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附:姜少波简历：

姜少波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0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工程师。曾任新疆水泥厂统计员、加气砼分厂经营部主任、厂长，新疆水泥厂工贸公司经理，新疆天山建材新型墙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董事长，新疆天山新型保温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新疆天山建材(集团)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局党委书记、董事长。

姜少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姜少波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公开批评；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严重警告；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姜少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23-021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2023年度融资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2023年度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根据2023年财务预算及生产经营计划，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2023年度融资授信额度事项，具体授信额度计划如下：

一、2023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申请如下：

（一）授信额度：单位:万元

序号 投信申请单位 授信银行 2023年授信计划

1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乌鲁木齐市分行 41,500.00

2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乌鲁木齐分行 10,000.00

3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20,000.00

4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新疆分行 15,000.00

5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9,000.00

6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5,000.00

7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10,000.00

8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8,000.00

9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3,000.00

10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乌银本行 5,000.00

11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4,800.00

12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5,000.00

附:姜少波简历：

姜少波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0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工程师。曾任新疆水泥厂统计员、加气砼分厂经营部主任、厂长，新疆水泥厂工贸公司经理，新疆天山建材新型墙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董事长，新疆天山新型保温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新疆天山建材(集团)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局党委书记、董事长。

姜少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姜少波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公开批评；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严重警告；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姜少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23-020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根据2023年财务预算及生产经营计划，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2023年度融资授信额度事项，具体授信额度计划如下：

一、授信额度：单位:万元

序号 投信申请单位 授信银行 2023年授信计划

1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乌鲁木齐分行 37,500.00

2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1,500,000.00

3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进出口银行新疆分行 750.00

4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13,875,000.00

附:姜少波简历：

姜少波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70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工工程师。曾任新疆水泥厂统计员、加气砼分厂经营部主任、厂长，新疆水泥厂工贸公司经理，新疆天山建材新型墙体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董事长，新疆天山新型保温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新疆天山建材(集团)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局党委书记、董事长。

姜少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姜少波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山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公开批评；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严重警告；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经查询，姜少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联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3,8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9%，限售股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锁定期届满后，上述股东持有的限售股将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联翔股份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本公司股本数量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的有关承诺

根据《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以下简称“限售股东”）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如下：“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票。限售股东对本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间，不因本公司股票上市流通而解除。”

截至目前，上述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3,875,000股，均为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无战略配售股份；

(二)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5月29日；

(三) 首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4日

2023年5月23日，公司收到江仓能源转发的《通知书》，大千运输以江仓能源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